

## 銀行業 - 零售銀行門類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

### 信貸管理 > 3.2 獲取信貸

名稱	收集相關資料，以進行信用分析
編號	107369L4
應用範圍	向貸款申請人收集相關的文件和資料，以進行信用分析。此職能適用於不同類型的信貸產品及所有銀行規定的文件
級別	4
學分	3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理解銀行的信用分析政策 能夠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理解銀行的信用分析政策，以確定需要收集的信息</li><li>• 理解信用分析的目的，為收集所需信息或文件提供依據</li></ul></li><li>2. 收集信用分析所需的文件 能夠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向客戶收集合適的文件以便進行信用分析</li><li>• 研究取得的客戶資料的完整性和準確性</li><li>• 驗證收集到的文件，並確保他們符合有關的信貸規定</li></ul></li><li>3. 解釋收集信息的理據 能夠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為客戶詳細清楚地解釋銀行的信貸政策和程序</li><li>• 提醒客戶有關於銀行不同產品和交易的風險，藉以保障其利益</li></ul></li></o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根據銀行的要求和已向客戶提供的理據，收集有關文件並進行審查，藉以確保文件的完整性及準確性</li></ul>
備註	